



〔中篇卷〕

太阳宫/叶广岑·

故乡/红柯·

人罪/王十月·

所有路的尽头/弋舟·

支前/陈武·

2015

中国好小说

小说选刊 / 选编

总裁班/杨小凡·

非常审问/凡一平·

对峙/徐贵祥·

黑夜长于白天/季栋梁·



中国书籍出版社
China Book Press



2015《小说选刊》茅台杯小说获奖作品集

中国好小说

王平



小说选刊 / 选编

〔中篇卷〕



中国书籍出版社
China Book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2015 中国好小说·中篇卷 / 《小说选刊》选编. —北京: 中国书籍出版社, 2015.3
ISBN 978-7-5068-4760-5

I . ① 2… II . ① 小… III . ① 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 . ① 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039053 号

2015 中国好小说·中篇卷

小说选刊 选编

图书策划 武 斌 崔付建

责任编辑 牛 超

责任印制 孙马飞 马 芝

出版发行 中国书籍出版社

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三路居路 97 号 (邮编: 100073)

电 话 (010) 52257143 (总编室) (010) 52257140 (发行部)

电子邮箱 chinabp@vip.sina.com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 北京富达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 710 毫米 × 1000 毫米 1/16

字 数 400 千字

印 张 27.5

版 次 2015 年 4 月第 1 版 201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068-4760-5

定 价 58.00 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出版前言

《中国好小说》是由中国书籍出版社和《小说选刊》编辑部共同推出的一套中国文学年度作品集，分中篇卷和短篇卷。顾名思义，各卷中收录的，均是中国当年度优秀的中篇小说和短篇小说。

《小说选刊》是中国大陆最优秀、最知名、最权威的文学期刊，由中国作家协会主办，以遴选全国各文学刊物所发表的中、短篇小说精品佳作为宗旨，是文学发展的前沿阵地，引领着中国文学的风尚和发展方向，在中国文坛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，极受作家、评论家的推崇和广大读者的喜爱，是订阅人数最多的文学期刊之一。

多年来，《小说选刊》奉行“好作品主义”，在全国历次“鲁迅文学奖”评奖中，都有多篇作品榜上有名。而一年一度的茅台杯《小说选刊》奖，更是《小说选刊》在所刊发作品中“优中选优”，获奖及候选小说均是当年中、短篇小说创作中的精品力作。

2014年，中国书籍出版社和《小说选刊》首度联手，出版了《2014中国好小说》（中篇卷、短篇卷），深受读者的欢迎。

今年，第六届茅台杯《小说选刊》奖已经评选揭晓，中国书籍出版社在第一时间内把获奖篇目和候选篇目结集出版。为了方便阅读，仍分中篇卷和短篇卷。中篇卷共收入九篇作品，含三篇获奖作品——叶广芩的《太阳宫》、红柯的《故乡》、王十月的《人罪》。短篇卷共收入十篇作品，含四篇获奖作品——邓一光的《我们叫做家乡的地方》、蔡骏的《北京一夜》、王方晨的《大马士革剃刀》和周李立的《八道门》。其他中、短篇候选篇目也都是叫得响、立得住的年度佳作，值得期待。

《中国好小说》作为中国书籍出版社和中国作协《小说选刊》携手打造的文学品牌，旨在推出权威、客观、公正的中国文学的年度精选集，为读者奉献中国最优秀的中、短篇小说作品。

中国书籍出版社

2015年3月

 目 录

001	太 阳 宫	叶广岑
029	故 乡	红 柯
065	人 罪	王十月
111	所有路的尽头	弋 舟
169	支 前	陈 武
211	总 裁 班	杨小凡
251	非常审问	凡一平
297	对 峙	徐贵祥
363	黑夜长于白天	季栋梁
419	土地·政权·青年	王 干

——2014年中短篇小说述评



太
阳
宫

叶广芩／著

|| 作者简介 ||

叶广芩，女，北京人，1968年到陕西，当过护士、记者、编辑，现任西安文联副主席，一级作家。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《采桑子》《状元媒》等，中篇小说《梦也何曾到谢桥》获第二届鲁迅文学奖。

太阳宫是北京过去、现在都不太有名的地方。

有时候母亲会领我到太阳宫住两天，太阳宫是乡下，出东直门坐三轮车得走半天。

去太阳宫的季节多是夏末秋初，早晚天气渐渐转凉，各种瓜果开始下市，气候不冷也不热，是个敞开了玩，敞开了吃的季节。

我喜欢这样的季节。

太阳宫也是我和农村接触的初始，从这里我知道了什么是“乡下”，知道了什么是沤粪、浇地、除草、打尖，以至我“文革”后到农村插队，望着异地的河沟水渠，黄狗白杨才并不觉得生疏。

当年，我和母亲在胡同口雇三轮车，母亲得跟蹬车的讲半天价，因为人家不愿意去，嫌太阳宫偏远，回来拉空，挣不着钱。原本东直门有驴可雇，因打仗，驴主怕兵们拉差征用牲口，有去无还，都把驴处置了，这使得东城的焖驴肉，驴霜肠一类驴制品货源很充足，驴却不见了踪影。

出东直门是个大粪场，东城一片茅房的粪便都在这里集中晾晒，这里永远的臭气熏天，永远的苍蝇成群蚊子打蛋，但是这里的土地相当肥沃。

过了粪场往北拐，路渐渐不好走，两边都是乱葬岗子，坟头起起伏伏，道路坑坑洼洼，有的棺木腐朽破烂，露出地面，里边的内容一览无余暴露在阳光下。逢到这情况，我都要扭过脸使劲看，看那里头除了骷髅以外还有什么新奇。母亲不让我看，我偏看，母亲说我是“贼大胆”，不像闺女，像小子。

蹬车的开始抱怨路坏，做后悔状，母亲就一大枚一大枚地慢慢往上加钱。对母亲来说，这都是计划内的，并没有超出预算。

蹬车的说这样的地界以后他说什么也不来了，他回去大半会遇到“鬼打墙”，他的内弟晚上路过东直门坟地，转了一宿也没转出去，天亮一看，一地的脚印，全是他自己的，敢情净是原地转圈儿了。

母亲说他回城里，太阳还老高，让他放心，有太阳什么鬼也不敢出来。

我说我就是鬼，我就出来了，说着朝前头做了个斗鸡眼。

蹬车的回头看了我一眼，扑哧笑了。

太阳刚当头顶，我们就到太阳宫了。车夫在村口停住，再不往前蹬，说村里的路太烂，他心疼他的车。我们雇车的时候只说是到太阳宫，并没说到哪一家。我和母亲只好下了三轮，大包小包地拎着东西往村里走。

我们去的那家姓曹，我管女主人叫二姨，管男主人叫二姨夫。

我母亲没有姐妹，这个二姨用现在的话说是她在朝阳门外南营房做姑娘时的闺蜜，她们俩都是给作坊做补活的，各自凭着手艺养家糊口，是患难的姐妹。后来，二姨嫁了种菜的曹大大，我母亲嫁了教书的父亲，姐妹俩的环境由此而大相径庭。

母亲是父亲的填房，成了教授夫人，二姨成了种地养羊的村妇。

夫人与村妇在文化程度上都是文盲，不分彼此，不同的是我母亲会歪歪扭扭地写“陈美珍”三个字，那是她的大名，是我父亲教的，二姨到死也不知道她的名字怎么写，逢有必要场合，她只有按手印，那比一笔一画写名字方便多了。

二姨有个儿子，在太阳宫村生的，给取了名字叫“曹太阳”，二姨夫嫌这个名字太大、太满、太正式，顺了个小名叫“日头”。全村人都日头、日头地叫，叫得挺顺嘴，知道他大名“曹太阳”的反而没几个了。日头爱画画，我把他画的鸡冠花拿给我父亲看，父亲说，曹太阳长在太阳宫可惜了。

我说，太阳可不就得住在太阳宫里么！

父亲却说太阳住在东海，歇在一棵大树上，那棵树叫扶桑。

我说，落在树上的太阳会把大树烧死。

父亲说，歇下来的太阳是只三条腿的乌鸦。

我总是不能理解。

我们还没进村，曹家的大黄狗就从旁边的菜地里钻了出来，绕过母亲，照直奔我，立起身子把前腿搭在我的胸口上，要不是我个儿长得高，非被它扑倒了不行。我说，去！

黄狗摇着尾巴不去，我摸摸它的脑袋，它脑袋上顶着许多草籽。

到底是秋天了。

母亲说，一年了，黄狗还认识你。

我说当然，我跟它是姐俩，就跟您跟二姨似的。

母亲说，把自个儿降到了畜生档次，不嫌寒碜。

我说，王阿玛家的太太还管狗叫儿子呢，我这算什么！

黄狗在前头屁颠屁颠地跑，不时地回头看我们。我和母亲在后头跟着。母亲说，这狗通人性。

我说，跟我一样。

母亲说，黄狗怎知道咱们今天来了呢？

我说，它会闻味儿。

黄狗回家报了信儿，曹家的人迎出来了。

我和母亲的到来让他们惊喜，也让他们措手不及，本来一家人正在葫芦架下吃饭，都丢下饭碗赶到了门口。

二姨矮胖敦实，眼小嘴大，属于不好看的老娘们儿系列，二姨父身板直溜，眼大嘴小，应该划入英俊老爷们儿行列。他们说话的腔调带有滚动滑溜，一带而过的东城味儿，听着亲切自然，哪怕是初次见面，也让你有八百年前就认得的感觉。

大人们没完没了地寒暄，我掺和不进去，就来到小饭桌前，探索桌上的午饭，我对吃向来比较钟情，从小到大不能更改，禀性使然。曹家的饭桌上是几碗豇豆、棒子稠粥，当间有一瓦盆爆腌老洋瓜，饭食简单、清素，

是平时的吃食。

日头笑咪咪地端来两个小板凳，又盛了两碗粥，添了两双筷子，摸出两个咸鸭蛋，算是待客了。看得出，我的到来他很高兴，嘴里一双小虎牙朝外龋着，用手把小板凳抹了一遍又一遍。

这里所有的农户都种菜，有人早上专门来收菜，用挑子挑进城里去卖，城里人都知道，太阳宫是北京城有名的老菜乡。太阳宫鼎鼎有名的菜是韭菜和青韭，韭菜在春秋之际上市，一拃多长，紫根，叫“野鸡脖”。我知道造反的黄巢有首诗说，“冲天香阵透长安”，老黄说的是菊花，我爱拿这句代替“野鸡脖”，“冲天香阵透燕京”，在城里，一家吃“野鸡脖”，一条胡同都能闻见，味道那叫蹿！青韭是冬天过年出现的鲜货，产自太阳宫的暖棚，细嫩的青韭比头发丝粗不了多少，黄绿黄绿的，包馄饨吃，那是冬天无可替代的一口。年根二姨夫进城办年货，顺便会给我们家捎去一小捆青韭，青韭是用二姨的棉坎肩包着进城的，怕冻了。我们家的青韭馄饨都尽着父母亲吃，孩子们只有尝尝的份儿，这东西太稀少太珍贵了。厨子老王说给我们吃，那是糟蹋。

瓦盆里的老洋瓜肯定是曹家自产，才从地里摘下来的。爆腌，是临吃之前抓把大粒儿海盐突击性的腌制，既有咸味也不损食物原本的鲜嫩，用现在时髦说法是“保留了食物原生态的状态”。当然，只有新鲜的菜蔬才能爆腌，蔫了的，走了水的，只能腌咸菜！

盆里的老洋瓜夹杂着星点红辣椒和青蒜，颇引人食欲。

我捏了一片仰着脑袋搁进嘴里，嚓嚓地脆，好吃！母亲远远地瞄了我一眼，我不怕，进了太阳宫，她的一切规矩都不管用了，在这里，我行我素，每个人都是王爷！

看大人还没有往饭桌前坐的意思，我又捏了一片瓜，很夸张地嚼着。

现在想，老洋瓜是个很有意思的东西，在今天的菜市上已经绝迹，但在那个时代却是繁盛得要命，推车卖菜的，车上都有一筐老洋瓜，老洋瓜

比西葫芦细，比黄瓜粗，白皮白瓢，皮厚籽硬，没有任何味道，最大特点是便宜好存放，老百姓拿它当主打菜。

那个时候，北京胡同的孩子，把老洋瓜基本都吃伤了，夏天，顿顿是老洋瓜，没别的菜。话说回来，现在的孩子，哪个又见过老洋瓜呢，那些下里巴人的老洋瓜都跑哪儿去了？想念老洋瓜！

我和母亲的到来使饭桌上多了天福号的酱肘子和芝麻烧饼，农家的饭桌立刻变得奢华而热闹。烧饼夹肉，我一顿能吃俩，可是现在母亲暗示我只能喝粥，烧饼省下给日头吃。二姨和姨夫在吃上不吝，也不客气，把肉大块大块地往嘴里填，顺嘴顺手往下流油，看他们的样子，简直舒展极了，幸福极了。日头的筷子长了眼，专挑肥的往自个儿跟前夹，真正是吃着碗里的，看着盘里的。二姨夫说，过年也吃不上这么地道的酱肘子，真解馋哪！

二姨说，他大姨想着日头缺嘴，回回来了带东西，不是酱肘子就是烧羊肉，什么是亲姨啊，这就是亲姨。

在曹家人的攻击下，一个大酱肘子，顷刻就少了大半拉。

知了们在头顶毫无倦意地歌唱、撒尿，细细的知了尿洒在粥碗里也没人介意。头顶上的小葫芦长得有茶碗大了，生着细细的茸毛，在风里轻轻摇晃，好像也要参与到吃的队伍中来。

黄狗不知什么时候悄悄凑了过来，拿嘴使劲拱我的腿，尾巴扑棱扑棱摇得很欢。

黄狗心里想的什么我知道，我心里想的什么黄狗也知道，不顾母亲的眼神，我夹过一块肥瘦相间的肉，不敢立即兑现，偷偷攥在手里。

黄狗当然心知肚明，在桌底下用嘴拱开我的手，悄没声儿地把肉吃了，而后把我的手舔得精湿。最终，我的膝盖上枕着狗脑袋，黄狗也不看肉，黑眼睛不错眼珠地盯着我，等待赏赐。

二姨踢了一下狗说，这东西是人来疯，蹬着鼻子上脸！

我喜欢曹家的稠粥，大柴锅熬的，棒子渣很粗，有嚼头，还搁了豆子，红黄红黄的。这样的粥一开锅在院里都能闻见香味，粮食的香味，每每闻到这样的味道，我都觉得踏实和感动，它们才是生活的真谛，酱肘子毕竟是虚华的。浮在表面的东西，没有根基，十分靠不住。

我认识的老中医彭玉堂说过，肥腻生痰，肘子不能多吃，大人容易得紧痰厥，小孩容易痰迷心窍，都是不大好治的病。我们家有根老祖留下的拐棍，上头嵌着几个字，“布衣暖菜根香诗书滋味长”，对衣服和诗书我没有特别记忆，对菜却是念念不忘，牢记于心。人哪，什么时候也不能忘了吃！

这样美好的柴锅豆粥在太阳宫以外的地方，我没喝过。

酱肘子之外，母亲还带来一些哥哥们穿不着的旧衣裳给日头，日头在人前话语不多，一双大眼睛很亮，二姨说过，日头的精气神全在这双眼睛上，他的眼睛里树呀、人呀、云彩呀，装了不少东西，想要什么立马就能掏出来画在纸上。二姨一边夸日头的眼睛一边称赞那些旧衣裳，说日头穿上我哥哥们的衣裳一点不比城里人逊色，谁也看不出他是太阳宫种菜的。母亲说，那是，咱们的日头模样周正，长大了能干大事情，比如，当科员什么的。

在母亲眼里，“科员”是个很大很重要的职务，我父亲在受任美院之前当过几天“建设总署”科员，母亲认为科员是个很体面的职业，不是谁想当就能当的，这么一来，把我熏陶得从小立志要当科员。“文革”期间工厂到农村招工，我问人家，是招科员么？人家说是招工人，我说我想当科员。招工的说，工人好，工人阶级领导一切，进了工厂你就知道了，工人发工作服，有劳保，一个月还有两块肥皂，科员什么也没有。

后来清理阶级队伍，内查外调，当我知道父亲待过的“建设总署”是属于北平日伪时期的机构时，便再不提“科员”的话了。

日头对我哥哥们的衣裳不感兴趣，他感兴趣的是我带给他的一大沓子

废纸，那些纸都是我平时的积攒，有包茶叶的、包药的、包雪花膏的，还有别人没使完的作业本，日头需要这些纸，纸的背面都是空白，他在上头可以画画，画葫芦，画小庙，画蚰蚰，什么都可以进入日头的画纸，连黄狗也可以。这些纸被日头很仔细地压在炕席底下，一张纸画得满满的再抽第二张，绝不浪费。

不用二姨吩咐，日头就知道下午该做什么，放下饭碗他摘下了墙上的鱼篓子，我一看他这举动，立刻说我也去，二姨说外头太阳太毒，留神中暑。

我说我不怕。

母亲说，让她去吧，哪回从这儿回去不晒得跟红虾米似的。

我跟着日头出了村向南直插下去，南边有个叫夏家园的地方，夏家园村边有个水泡子，长着大片大片的荷叶。水泡子当地人称之为窑坑，是过去挖土烧砖留下的深坑，积了水，长了水草，表面上清幽幽地水波不兴，其实底下深浅莫测，走着走着，刚到腿肚子水一下就没顶。常听人说，谁谁家的孩子在东直门外窑坑玩水被淹死了，窑坑是个可怕的所在，没哪个孩子敢轻易下到窑坑里去扑腾。倘若哪家的妈听说孩子上窑坑玩了，一顿臭揍是永远无法逃脱的，哪怕你躲到天涯海角也逃不过。

日头要到窑坑去摸鱼，这让我心里特别忐忑，跟在他后头，怕他下水又有点盼着他下水，不住嘴地说，你行吗，你行吗？

日头拍拍鱼篓子说，待会看这个你就知道我行不行了。

在坑边，日头脱了衣裳，钻到水里去，水很清，我能看到他的两条腿在水里蹬，日头说他是踩水，窑坑这边水深够不着底。

他指指东边说，那边水浅，有太阳，暖和，鱼多。

或许坑东边的水真不深，有时候他一个猛子扎下去，水面上蹬出一片泥花；有时候钻进去半天也不见露头，我怕他淹死，在岸上使劲喊，黄狗也跟着叫唤。

日头从水里伸出脑袋说，鱼都让你们吓跑了！别在这儿裹乱，哪儿凉快哪儿歇着去！

我说，我得看着你，你淹死了，我好回去报信。

日头说他淹不死，他是属龙的，是龙王爷的二大爷。

我摘了张荷叶顶在脑袋上遮太阳，在窑坑附近转悠。

夏家园也是种菜的地界儿，夏家园的菜长得比太阳宫的好，这里离东西坝河更近，是元代通大都的漕河，因水源丰富，土地更肥，所有的菜都很水灵。太阳宫和夏家园的西北，有个叫芍药居的地方，我对那个地方很向往，曾经想让日头带我去看那盛开的芍药花，日头说芍药是春天开，现在秋天了，就剩了狗尾巴花。

二姨夫说，芍药居还是种菜的地方，那儿并没有芍药花，不过是有个老菜农在自家院里种了几株芍药，文人们便附会成了芍药居。

二姨说，芍药居哪儿有太阳宫好，太阳宫多大气！

在窑坑东边，一块石碑旁边，我竟然发现了几棵西红柿！要知道，那时候的西红柿可是珍贵的东西，卖菜的挑着挑子沿街叫唤，“香菜、芹菜、辣秦椒、茄子、扁豆、嫩蒜苗……”其中没有西红柿，西红柿很晚才在老百姓的饭桌上出现。那时候的西红柿，只是偶尔才能在孩子们的眼前闪亮一下，通红的，圆润的，多汁的，昂贵的，当水果吃。

夏家园这几棵西红柿长得过了头，红得发紫了，充满着诱惑，充满着招摇，让人无法拒绝。我过去，毫不犹豫地拧下了一个，地里长的东西，难分是你的我的。四下张望，除了黄狗歪着脑袋欣赏我以外，周围并没有眼睛。我问黄狗，咱们还揪不揪？

黄狗高兴地摇尾巴，表示赞同，我不客气地又揪下个更大的，用衣裳兜着，四处捃摸弄个再辉煌点儿的。石碑横在眼前，挡住去路，看碑上的字，多不认识，只识得“夏……大人……”几个字，便对着墓碑说，夏大爷，吃您几个西红柿……没法子……馋啦！

自然没谁搭理我，只有草窠里的虫子在吟唱。

打过招呼，我心安理得地来到窑坑旁边，日头的篓子里已经装了不少鱼，都是小麦穗，也有不安生的小泥鳅。

日头看见我手里的西红柿说，你怎么动了夏二的洋柿子，这是夏家留籽的柿子，夏二看见了得拿锹拍死你！

我说，夏二有什么可怕，我连雍和宫的鬼都不怕！

我知道，日头对雍和宫的鬼很向往，他不止一次地跟我说过，想到雍和宫看打鬼。雍和宫打鬼仪式在正月，除了送青韭，曹家人怵头上我们家，他们不愿意见我父亲，怕我父亲嫌弃他们。

猛然，日头指着后头一声喊，夏二来了！

我撒腿就跑，日头后边紧跟，黄狗蹿得没了踪影……

蹦过河渠，蹚过冬瓜地，穿过柳树林。绕过荆条丛，我一路狂奔，不敢回头。

跑回太阳宫才发现，哪儿有什么夏二，都是日头胡编的。我怪日头骗人，日头狡猾一笑，虎牙往外一龇说，你不是不怕夏二嘛，不怕你跑什么？

我说，我不是偷了人家的西红柿嘛！

日头背着鱼篓朝家走，抬头看，西边天空一片晚霞，美丽动人，我说这景致能入画。日头说那是火烧云，明天准是个大晴天，秋老虎没几天了。

二姨在门口招呼日头，让他回去帮忙烧火做饭。

今晚饭是曹家的精彩——贴饼子熬小鱼儿。

鱼就是日头在夏家园摸来的小麦穗，大锅、柴火、风箱、小板凳，日头在灶下烧火添柴拉风箱，有条不紊，一会儿就把锅里的水烧开了。二姨把拾掇好了的鱼倒进去，从小缸里舀一铁勺自做的大酱，扔一把香葱，丢两瓣小蒜，用勺子慢慢地搅；二姨夫抓一把和好的棒子面，使劲地甩在热锅锅帮上，氤氲的蒸气里，那些生面团像一圈手拉着手娃娃，谁也不乱